

總編輯

永遠的聖誕節



每

當聖誕季節來臨的時候，我就特別想到羅馬書八章卅二節的經文：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也不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？

保羅在這兒用「反詰」的語法，更加强了這件事實的眞確性。神如此愛我們，甚至把祂的獨生愛子都賜給我們，讓祂受苦受死；那麼，還有什麼別的東西，是神捨不得給我們的呢？世界上的任何東西，只要是我們需要的，神都會供應。

這句話表明了神的極愛。可惜我們在聖誕節的時候，只想到小小聖嬰的可愛，下意識裏認為這就是神賜給我們最大的禮物——美麗溫馨的小寶寶；卻沒有想到天父忍痛將祂的兒子差到世間來，任讓人虐待、冤屈，直到羞辱地死在十字架上。為人父母的，設身處地想想，你捨得這樣交出你的兒女嗎？

聖誕節給我們的啓示是：神在兩千年前已經這樣做了。神的愛不是口頭上的，因此這節經文不僅是應許，而是根據既成事實，賜下的應許。神的愛已經表現到極限了，那還有什麼可疑惑的呢？我們的信心和盼望都得到了憑據，大可安息在神的愛中，歡歡喜喜地奔走在面的路程。

上禮拜，我得到小女兒可能也染上癌症的

消息，那份傷痛遠勝於我自己被醫生宣判得了毒瘤的憂急。面對自己的苦難容易，眼看兒女受苦而自己愛莫能助，卻不那麼簡單。頓時，心如刀刺，黑暗從頭頂籠罩下來，真像約拿在魚腹中的「下到深淵，山根」的感覺。我呼求主，緊緊抓住神的慈愛。神啊！祢愛她勝過我，祢既然不爱惜自己的兒子為她捨了，難道祢還留下其他的美物，不給她嗎？她受苦與她有益。我相信祢的智慧、良善和慈愛。

風浪平靜了，又深深體會到神捨棄祂兒子的心情，不禁發出無限的感恩和讚美。我的女兒本是神賜給我的產業，從她出世起，我就把她奉獻給主了；她長大成人後，我又再次向神說：這份產業的保管權交還給祢。然而，今天神要在她身上做破碎、煉淨的工作，我卻捨不得。與神的愛比較起來，我的實在太微不足道！

我發現自己已踏入了聖誕季節，因我已感受到神爲了愛我，不惜犧牲祂自己愛子的那份偉大而無私的摯愛！

我又發現每天都是聖誕節，聖誕節是永存的！因為神本身就是愛，神是永存的，故此愛也永不止息。只要你警覺神的愛護衛着你，祂的恩惠和慈愛追隨着你，那就是你的聖誕節，永遠的聖誕節！

